

证券代码：839199

证券简称：吉谷胶业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2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茹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事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取得相关手续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2024年全年拟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郑茹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已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郑茹女士代表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作出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郑茹女士对2023年度在职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对2024年的工作做出了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数据编制了《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数据，结合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0）、《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<2023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批准报出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澄宇审字（2024）第 0047 号《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经营计划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计划在 2024 年扩大生产规模，加快市场开拓，扩大市场份额；丰富融资渠道，为公司快速发展添加资金保障；建立高效管理体系，完善管理中心职能，支撑公司快速发展需要。力争在 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超过 1.6 亿元的目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澄宇审字（2024）第 0047 号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1,586,377.23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,901,793.79 元。

公司拟权益分派预案实施时总股本为 54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2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27,000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6,750,000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权益分派事宜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、股份总数变更、章程备案的相应登记手续以及其他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的事宜，并同意董事会可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权益分派，注册资本增加 2700 万元，修订相应的公司章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理财授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拟合理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，公司拟使用持有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强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和银行结构性存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

2024-0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 2024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审议相关事项，提请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台州吉谷胶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